

【審查資料準備指引】

評分項目	學系參採資料 (書審評量的建議資料)	審查重點
學習動機與生涯探索	(A)修課紀錄 (P)學習歷程自述(就讀動機) (Q)學習歷程自述(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綜合考量高中(職)在校成績表現。 2. 著重於英文、數學領域成績表現。 3. 學習歷程自述(可敘述與課程學習相關之心得，並提供相關資料佐證，並說明與報考本系之關聯性、學習興趣、就讀動機及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等)。
問題探究與自我學習	(B)書面報告 (F)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(L)檢定證照 (O)高中學習歷程反思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書面報告可提供國文、英文、數學、財金學群相關課程表現。 2. 說明高中自主學習計畫之內容與執行成果(經濟或金融相關尤佳)。 3.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可描述個人特色與素養(如邏輯性、獨立思考能力及解決問題的能力)。 4. 語言能力檢定、修習第二外語課程等，並提供相關資料佐證。
團隊合作與執行探究	(G)社團活動經驗 (M)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(N)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社團活動可附上相關參加證明以及參與社團之經歷與收穫。 2. 可提供參加校外活動之證明與經驗反思。 3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須包含參與多元表現所獲得之效益(可說明自身的成長與進入本系就讀後的幫助)